

正本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3樓  
承辦人：姜俞臣  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2358  
傳真：(02)22536548  
電子信箱：ak9458@ntpc.gov.tw

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2月12日  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0702904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「107年度藥品不良反應及醫療器材不良事件通報相關業務之受託機構」，業經衛生福利部於中華民國107年2月8日以衛授食字第1071400053號公告，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07年2月8日衛授食字第107140080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告請至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 (<http://www.fda.gov.tw>) 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下載。

正本：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  
新北市牙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中醫師公會、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  
、新北市中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商業會、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  
副本：

# 局長 林奇宏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